

GLORY FUTURE GROUP LIMITED

光彩未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光彩未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備，以及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之全部意見乃經過深思熟慮，及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約為964,000港元，較去年顯著增長約53%。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虧損約為5,149,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4%。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964	630
銷售成本		(884)	(566)
毛利		80	64
其他經營收入	5	50	39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0)	—
行政費用		(3,069)	(2,742)
經營業務虧損		(3,139)	(2,639)
財務成本	6	(2,035)	(1,912)
所得稅前虧損	7	(5,174)	(4,551)
所得稅費用	8	—	—
本年度虧損		<u>(5,174)</u>	<u>(4,551)</u>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149)	(4,526)
少數股東權益		(25)	(25)
本年度虧損		<u>(5,174)</u>	<u>(4,551)</u>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於年內應佔每股虧損	10		
— 基本		<u>(6.8 港仙)</u>	<u>(6.0 港仙)</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8</u>	<u>60</u>
流動資產			
存貨		65	—
貿易應收款項	11	14	1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	16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675</u>	<u>1,854</u>
		869	2,20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9	801
股東貸款		23,982	12,089
可換股債券		<u>—</u>	<u>7,980</u>
		24,721	20,900
流動負債淨額		(23,852)	(18,6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814)	(18,634)
非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u>474</u>	<u>499</u>
負債淨額		(24,288)	(19,133)
股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754	37,686
儲備		<u>(25,042)</u>	<u>(56,819)</u>
股本總額		(24,288)	(19,133)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 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7,686	15,796	4,875	(10)	(72,949)	—	(14,602)
貨幣換算(於權益內直接 確認之淨虧損)	—	—	—	(5)	—	—	(5)
本年度虧損	—	—	—	—	(4,526)	(25)	(4,551)
本年度已確認收益及費用總額	—	—	—	(5)	(4,526)	(25)	(4,556)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出資	—	—	—	—	—	25	25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1,656)	—	1,656	—	—
註銷股份溢價賬	—	(15,796)	—	—	15,796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7,686	—*	3,219*	(15)*	(60,023)*	—	(19,133)
貨幣換算(於權益內直接 確認之淨虧損)	—	—	—	(6)	—	—	(6)
本年度虧損	—	—	—	—	(5,149)	(25)	(5,174)
本年度已確認收益及費用總額	—	—	—	(6)	(5,149)	(25)	(5,180)
削減面值(附註13)	(36,932)	—	—	—	36,932	—	—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出資	—	—	—	—	—	25	25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3,219)	—	3,219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4	—*	—*	(21)*	(25,021)*	—	(24,288)

* 此等儲備賬目之總額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綜合儲備為虧絀25,04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6,819,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財務報表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23,852,000港元及資產虧絀淨額約24,288,000港元，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來年仍具備足夠流動資金，因於年內及結算日後實施數項財務措施，包括以下各項：

- (i) 於年內及結算日後，本公司之一名主要股東新華網絡投資有限公司(「新華」)向本集團提供數項貸款，以贖回可換股債券及償還數項過往股東貸款。
- (ii) 新華已承諾為本集團提供持續財政支持，讓本集團得以持續維持其日常運作，直至及包括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董事認為，計及迄今已採取之措施，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現金資源以滿足其來年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所需。故此，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首度生效及與本集團有關。

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改變。載於若干此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之指定過渡條文已被考慮。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之金額或披露資料造成任何改變。

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脹經濟中之財務申報」應用重列法 ²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³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⁶

附註：

- 1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2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3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4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5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6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彼等之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為不同架構及作個別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類別自成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因應不同之業務類別而受到不同風險及回報之規限。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業務，提供應用程式及網頁開發及每月提供維護及更新網站之服務；
- (b) 系統集成業務，提供包括硬件及軟件管理服務；及
- (c) 提供有關電腦系統實施及應用之資訊科技諮詢服務之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及客戶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提供按地區劃分之進一步分析。

年內並無類別間之銷售及轉讓（二零零五年：無）。

按業務劃分

本集團按業務劃分之收益、虧損及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如下。

	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		系統集成		資訊科技諮詢服務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u>7</u>	<u>48</u>	<u>128</u>	<u>452</u>	<u>829</u>	<u>130</u>	<u>964</u>	<u>630</u>
分類業績	(12)	(1)	4	5	88	60	80	64
銀行利息收入							28	18
雜項收入							22	21
未分配費用							(3,269)	(2,742)
經營業務虧損							(3,139)	(2,639)
財務成本							(2,035)	(1,912)
所得稅前虧損							(5,174)	(4,551)
所得稅費用							—	—
本年度虧損							<u>(5,174)</u>	<u>(4,551)</u>
分類資產	1	37	102	198	14	12	117	247
未分配資產							790	2,019
資產總額							<u>907</u>	<u>2,266</u>
分類負債	248	239	—	17	—	12	248	268
未分配負債							24,947	21,131
負債總額							<u>25,195</u>	<u>21,399</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33	78	17	3	—	2	50	83
資本開支	<u>—</u>	<u>22</u>	<u>35</u>	<u>2</u>	<u>—</u>	<u>1</u>	<u>35</u>	<u>25</u>

4. 收益及營業額

於年內確認之收益(亦為本集團營業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訊科技諮詢服務收入	829	130
系統集成收入	128	452
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收入	7	48
	<u>964</u>	<u>630</u>

5.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8	18
雜項收入	22	21
	<u>50</u>	<u>39</u>

6.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全數須於五年內償還之股東貸款	745	245
可換股債券	1,290	1,667
	<u>2,035</u>	<u>1,912</u>

7. 所得稅前虧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提供服務成本*	884	566
核數師酬金	190	182
僱員福利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1,556	1,083
董事酬金	150	10
下列經營租賃項目之最低租金付款：		
— 土地及樓宇	169	217
— 電腦伺服器	12	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	—
折舊	50	83

* 提供服務成本包括與僱員福利費用有關之17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13,000港元)，此金額已包括於上文披露之「提供服務成本」及「僱員福利費用」內。

8. 所得稅費用

年內本集團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五年：無)。

年內並無為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利得稅作出撥備，概因年內該等附屬公司於其各自司法權區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五年：無)。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5,14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526,000港元)以及本公司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75,372,000股(二零零五年：75,372,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於該等年度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故該等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未予披露。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7	590
減：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403)	(403)
貿易應收款項淨值	<u>14</u>	<u>187</u>

本集團對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於結算日對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13	32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155
90日以上	1	—
	<u>14</u>	<u>187</u>

12.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u>	<u>30</u>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	—
31日至60日	—	17
61日至90日	—	13
	<u>—</u>	<u>30</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附註)	(1,800,000,000)	—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	100,000
恢復股本(附註)	9,800,000,000	—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hr/> <hr/>	<hr/> <hr/>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753,720,000	37,686
股份合併(附註)	(678,348,000)	—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	75,372,000	37,686
削減面值(附註)	—	(36,932)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75,372,000	754
	<hr/> <hr/>	<hr/> <hr/>

附註：

依據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所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每股面值0.05港元每10股法定及已發行之股份合併為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1股(「股份合併」)。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透過每股註銷0.49港元實繳資本，將每股面值由0.50港元削減到0.01港元(「削減面值」)。基於削減面值後之75,372,000股已發行股份，自股本賬撥出約36,932,000港元以部份沖抵有關儲備之累計虧損。於削減面值在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生效時，本公司所有當時法定但未發行之股本已被註銷，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則藉增設9,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以恢復至原本之100,000,000港元(「恢復股本」)。

主席報告

本人在此謹代表董事局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財務摘要

於年內，本集團之經審核收益及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為964,000港元及5,149,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增加約53%及14%，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收益約為630,000港元及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526,000港元。該等收益增加乃因資訊科技諮詢服務業務分類之收益顯著上升所致。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原因為整體開支(包括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及財務成本)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650,000港元，相當於升幅約14%。

業務回顧

於年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經濟有所改善。本集團之收益顯著增加。資訊科技諮詢服務及系統集成業務分類之邊際利潤仍維持於低水平，而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之邊際利潤則下降。資訊科技業仍正面臨激烈競爭及此行業之毛利率將一般維持微薄。

前景

本集團因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所蒙受的虧損而考慮縮減該業務分類，並加強投資於較穩定邊際利潤及更佳商機之業務分類如系統集成及資訊科技諮詢服務及其他新範疇如資訊科技員工招聘代理及外判。

展望未來，由於中國經濟已持續迅速增長及中國就不同種類的資訊科技服務以及電訊服務具持續高需求，因此本集團將積極發掘於中國的新投資機會，從而為本公司股東爭取最佳利益。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局向本公司股東、業務夥伴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之持續支持致以萬分謝意，同時亦衷心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

董事局主席
蔡冠明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於年內，香港經濟穩步增長，本地生產總值增加。香港失業率已較往年有所下降。此外，香港資本市場蓬勃發展及首次公開發售活動活躍，帶來商機及經濟增長。

營運回顧

於年內，本集團收益約為964,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53%（二零零五年：630,000港元）。該等增加乃因資訊科技諮詢服務業務分類之收益顯著上升所致。然而，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稍微下跌至本年約8%，乃因年內激烈競爭導致銷售成本上升。

基於在二零零六年一月就業務發展而聘請新銷售經理所產生之額外薪金款項，因此銷售及分銷費用於年內增加約200,000港元。此外，行政費用較去年增加約327,000港元至約3,06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742,000港元），相當於升幅約12%，乃主要因為就經濟復甦而導致支付業務營運的薪金增加。

財務成本較去年增加約123,000港元至約2,03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912,000港元），相當於升幅約6%。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較去年減少約377,000港元，乃因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予新華面值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全數贖回，且之後並無因該等可換股債券而產生其他利息費用。股東貸款之利息支出顯著增加約5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200%，乃因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授出以8%較高年利率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新股東貸款，以償還上述可換股債券。

因此，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於年內應佔經審核虧損約為5,14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526,000港元），增加約623,000港元，相當於升幅約14%。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加上自新華取得之股東貸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仍然採取審慎財務管理及財資政策。所有借貸及大部份銀行結餘均以港幣為單位，並以短期定期存款存放。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900,000港元)。於年內，本集團自新華取得本金金額分別為12,200,000港元、1,2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之三項新股東貸款。

於年內，新華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日授出一項本金金額為12,2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按年利率5%計息，為期三個月，乃用作償還新華授出之本金金額為11,4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為200,000港元之過往股東貸款。新華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授出一項本金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為期一年，乃主要用作贖回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行予新華面值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到期，應計利息約為200,000港元。

新華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借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股東貸款之本金金額為1,200,000港元，按年利率5%計息，為期兩個月，並用作償還本集團欠付新華之過往貸款600,000港元，應計利息約為1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之未償還借貸總額約為24,4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570,000港元)。借貸主要包括上述本金金額為23,400,000港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為攤銷成本約23,98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其中股東貸款12,2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其後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償還)，及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約為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港元)，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5,372,000股(二零零五年：75,372,000股)。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透過每股註銷0.49港元實繳資本，將每股面值由0.50港元削減到0.01港元。基於削減面值後之75,372,000股已發行股份，自股本賬撥出約36,932,000港元以部份沖抵有關儲備之累計虧損。於削減面值在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生效時，本公司所有當時法定但未發行之股本已被註銷，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則藉增設9,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以恢復至原本之100,000,000港元。

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未有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日宣佈成立勵能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分類評論

於年內，日常業務之收益由以下三項業務分類產生：i) 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分類，其收益由去年約48,000港元跌至二零零六年約7,000港元；ii) 系統集成分類，其收益由去年約452,000港元跌至二零零六年約128,000港元；iii) 資訊科技諮詢服務分類，其收益由去年約13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六年約829,000港元。

系統集成及資訊科技諮詢服務分類造成正面邊際利潤分別約3%及11%。由於網頁設計及網站維護分類導致虧損，因此正考慮縮減此分類。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資訊科技諮詢服務，並同時尋求投資於有利可圖的其他新業務分類。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9名僱員(二零零五年：7名)。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70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93,000港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薪金及福利具競爭力，僱員薪酬乃由本集團在每年定期檢討之薪酬及花紅制度架構下，按工作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全職僱員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該計劃旨為獎勵表現突出的僱員及為本集團保留關鍵員工。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用作抵押(二零零五年：無)。

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購入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業務發展商機。

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借貸總額約24,4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570,000港元)及資產虧絀約24,29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約19,130,000港元)計算之負債比率約為-1.01(二零零五年：-1.08)。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外匯交易有限，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五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具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以下人士：

姓名	本年度內之服務期間	
	由	至
何淑賢女士 <small>太平紳士</small>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
吳德龍先生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紫耀先生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伍卓達先生	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吳德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金紫耀先生及伍卓達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工作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召開四次會議。本集團本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要求及法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已取代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35 至 5.45 條之發行人及其董事之良好常規設定的最低標準。董事局認為，本公司遵守了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報告將與本公司年報同時發佈。

承董事局命
主席
蔡冠明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冠明先生、吳錦耀先生及鄒揚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德龍先生、金紫耀先生及伍卓達先生。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佈」內保存至少七日。